

國際企業管理系碩士班科目學分表

110學年度入學適用
110.11.30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110.12.21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授課學分及年級										備註
		學分數	授課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
		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	學分數	授課時數	學分數	授課時數	學分數	授課時數	授課時數	授課時數	
必修科目	國際經濟與金融	3	3	3	3							
	量化研究	2	2	2	2							
	產業經營與管理	2	2			2	2					
	跨國企業比較管理	3	3					3	3			
	倫理決策與領導	2	2							2	2	
	跨文化組織行為研究	3	3	3	3							
	質化研究	2	2			2	2					
	創新與創業管理	3	3			3	3					
	跨文化管理	3	3					3	3			
	合計	23	23	8	8	7	7	6	6	2	2	
選修科目	全球化人力資本與訓練政策	3	3	3	3							
	數據、模型與決策	3	3	3	3							
	國際作業與運籌管理	3	3			3	3					
	國際事業財務管理	3	3			3	3					
	策略管理與組織文化	3	3			3	3					
	非營利事業組織管理	3	3					3	3			
	國際企業管理個案	3	3							3	3	
	跨文化競爭力與溝通	3	3	3	3							
	國際整合行銷與公共關係	3	3					3	3			
	全球化與科技社會	3	3					3	3			
	國際文化交流實務	3	3							3	3	
	文創產業經營管理	3	3							3	3	
	獨立研究(一)	2	2					2	2			
	獨立研究(二)	2	2							2	2	
	海(內)外研習	1	1					1	1			
合計	41	41	9	9	9	9	12	12	11	11		

- 備註：
1. 本所畢業最低學分為35學分，其中包括：(1) 必修課程23學分；(2) 選修課程至少12學分（含所訂選修課程至少9學分）。
 2. **碩士論文寫作為本所畢業門檻。**
 3. 申請本所「碩士三方學程」之學生，畢業最低學分為35學分，其中包括：(1) 「碩士三方學程」課程20學分（課程規劃表另訂）；(2) 所訂之必、選修課程至少15學分。
 4. 本所科目學分表選修科目僅供參考，須以當年度本所開出之課程為準。
 5. 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前，須通過「文藻外語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所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。